

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文件

豫工建协〔2021〕8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0-2021 年度 “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的通知

各会员企业和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工程建设行业开启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推动工程建设企业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充分发挥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在我省建设工程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增强创优意识，为推荐参评国家优质工程奖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协会决定开展 2020-2021 年度“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的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工作及评价范围严格按照《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评价办法〔2021 年（试行）〕》执行。

二、申报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的项目，应由一个主申报单位（建设、工程总承包或施工单位）进行申报，其他参与工程建设的单位由主申报单位一并上报。

三、申报 2020-2021 年度“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

的项目应为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竣（交）工并通过验收且正式投入使用 1 年以上的工程，具有良好的投资效益和社会效益。住宅项目竣工后使用满 2 年以上，入住率在 75%以上，用户满意。

四、申报的工程应有切实可行的创优策划、技术创新、绿色建造，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工程质量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五、申报时间：自通知下达之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申报资料报送协会秘书处。

六、申报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需要的申报表，请登录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网（www.hngjx.com）首页的“资料下载”专区中下载。

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王 笑、张 倩

电 话： 0371—86686007

地 址： 郑州市农业路 37 号银丰商务 B 座 8 楼 802 室

邮 编： 450008

附件：1. 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申报资料要求

2. 申报资料封面样式

